

法院公告

杜小江：

原告福州市仓山区国容制冷设备批发商行与被告杜小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审理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次日 10 时 00 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特此公告。

[福建]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11 月 20 日

本公告刊登在 2024 年 11 月 20 日新华网福建频道